

证券代码：871523

证券简称：中维高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辽宁东戴河新区 A 区燕山路东段 6 号中维高新办公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4 月 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毕建莹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已于近期发布实施，为落实相关要求，现完善公司章

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已于近期发布实施，为落实相关要求，现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已于近期发布实施，为落实相关要求，现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已于近期发布实施，为落实相关要求，现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0-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修改〈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已于近期发布实施，为落实相关要求，现完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故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补充审议《关于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戴维商贸（唐山）有限公司》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因董事长毕建莹、董事董代宁、董事孟娜涉及到关联交易，非关联董事不到半数，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4 日